

天津市2021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



报备号码：0221201002320210426173221

报告编号：立信中联审字[2021]D-0448号

报告单位：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备日期：2021-04-26

报告日期：2021-04-26

签字注册会计师：于延国 唐健

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23733333

事务所传真：23718888

通讯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333号万豪大厦C区10层

电子邮件：zhl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http://www.zhlcpa.com>

防伪监制单位：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tjicpa.org.cn>

版权所有：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津ICP备05002894号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立信中联审字[2021]D-0448号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正股份”）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的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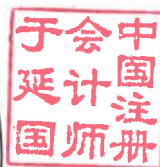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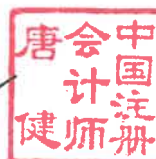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于延刚



中国注册会计师：

唐健



中国天津市

2021年4月26日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复自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产管理、采购业务、资金活动、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财务报告、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销售业务风险、资产管理风险、资金活动风险、财务报告风险、合同管理风险等。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相关的规章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1%	资产总额的0.5% \leq 错报 <资产总额的1%	错报<资产总额的0.5%
净利润	错报 \geq 净利润的10%	净利润的5% \leq 错报<净	错报<净利润的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缺陷涉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 (2) 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发生重大调整； (3)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没有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4) 董事会或其授权机构及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1%	资产总额的0.5% \leq 错报 <资产总额的1%	错报<资产总额的0.5%
净利润	错报 \geq 净利润的10%	净利润的5% \leq 错报<净 利润的10%	错报<净利润的5%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严重违犯国家法律法规； (2) 未依程序及授权办理，造成重大损失的； (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机制； (4)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5)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6)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	(1) 未依程序及授权办理,造成较大损失的; (2)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较大缺陷; (3)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4)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5)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一般缺陷	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非财务内部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缺陷描述	业务领域	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	截至报告基准日是否完成整改	截至报告发出日是否完成整改
公司与原控股股东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现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上海赋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赋美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正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	公司在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5月,直接或间接通过其他公司,与至正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借方发生额分别为7,120.36万元、11,973.19万元和6,968.93万元,贷方发生额分别为10,914.48万元、5,073.00万元和7,387.10万元,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5月末余额分别为-3,794.13万元、3,106.07万元和2,687.89	财务管理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并积极与至正集团沟通,督促至正集团尽快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截至2019年10月,至正集团已全额归还占用公司资金,共计2,687.89万元。目前,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2、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5月,公司直接或间接通过其他公司与控股股东至正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已按会计差错更正要求调整账务处理。	是	是

	<p>万元。上述资金往来未履行审议程序且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p>	<p>3、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公司董事会尤其是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能和监事会的监督作用；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经营和内部控制关键环节的监察审计职能。</p> <p>4、公司组织财务人员和内控审计人员对相关内控制度进行学习，夯实财务基础工作、加强资金管控和内部审计监督，提高责任意识和工作能力，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从而杜绝资金占用的问题。</p>	
--	-------------------------------------	--	--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下一年度，公司将持续加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从理念上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将进一步加强对董监高人员的培训和学习组织工作，通过不定期地对董监高进行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关联交易与关联担保等方面的培训学习，持续加强董监高的合规运作意识；同时，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领导下，不定期开展专题培训活动，组织财务、审计等部门对内部管理和会计核算进行全面审视和梳理，核查薄弱环节或不规范情形，强化规范运作意识。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施君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6日



施君



证书序号: 00038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李金才



证书号: 46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796417077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金才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31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3-1



登记机关

2020年12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43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
 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2010023

批准执业文号：津财会(2013)26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姓名 Full name 李正国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6-0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号 Membership card No. 35010819770608503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李正国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2024 08 28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2024 08 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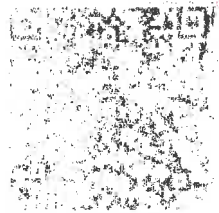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10002400060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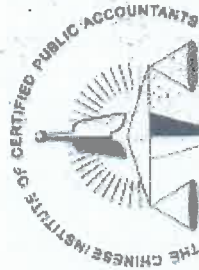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年 06月 20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月 日
/m /d





姓名 刘 勇

Full name 刘 勇

Sex 男

1969-12-12

出生日期 1969-12-12

工作单位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4270210000220318

身份证号码 44270210000220318

Identity car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11月23日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7020009014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08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8 月 2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唐健(370200090148)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4月30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唐健(370200090148)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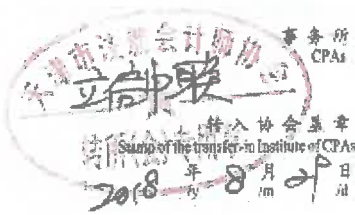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